



广西建隆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 竞争性磋商文件

项目名称：钦北区 2025 年度国土变更调查工作

项目编号：QZZC2025-C3-030136-GXJL

采购单位：钦州市钦北区自然资源局

采购代理机构：广西建隆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2025 年 12 月

# 目 录

第一章	竞争性磋商公告 .....	2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	6
第三章	项目需求及要求 .....	20
第四章	合同格式 .....	24
第五章	评标办法及评分标准 .....	27
第六章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格式 .....	31

# 第一章 竞争性磋商公告

## 广西建隆工程咨询有限公司关于钦北区 2025 年度国土变更调查工作 (QZZC2025-C3-030136-GXJL) 竞争性磋商公告

### 项目概况

钦北区 2025 年度国土变更调查工作项目的潜在供应商应在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 (<https://www.gcy.zfcg.gxzf.gov.cn/>) 获取采购文件, 并于 2025 年 12 月 16 日 09:30 (北京时间) 前提交响应文件。

###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钦北区 2025 年度国土变更调查工作

项目编号: QZZC2025-C3-030136-GXJL

采购方式: 竞争性磋商

预算总金额 (元): 2078530

采购需求:

标项名称: 钦北区 2025 年度国土变更调查工作

数量: 1

预算金额 (元): 2078530

简要规格描述或项目基本概况介绍、用途: 包含钦北区 2025 年度国土变更调查工作 1 项服务, 如需进一步了解详细内容, 详见竞争性磋商文件。

最高限价 (如有): 2078530

合同履行期限: 按照自然资源部及自治区自然资源厅最新统一时间节点要求完成。

本标项 (是) 接受联合竞标。

备注:

###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分标 1:  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项目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 【分标 1】

① 供应商具备测绘乙级以上(含乙级)资质, 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相应的能力。②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 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和不良信用记录; 【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 将被拒绝其参与本次政府采购活动。供应商可在“信用中国”网站 ([www.creditchina.gov.cn](http://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 (<http://www.ccgp.gov.cn/>) 查询相关供应商主体信用记录。】两个以上的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组成一个联合体, 以一个供应商的身份共同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 应当对所有联合体成员进行信用记

录查询，联合体成员存在不良信用记录的，视同联合体存在不良信用记录。

### 三、获取采购文件

时间：2025 年 12 月 5 日至 2025 年 12 月 12 日，每天上午 00:00 至 12:00，下午 12:01 至 23:59（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地点：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https://www.gcy.zfcg.gxzf.gov.cn/>）；

方式：登录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https://www.gcy.zfcg.gxzf.gov.cn/>）免费下载磋商文件。本项目不提供纸质文件，潜在供应商需使用账号登录或者使用 CA 登录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https://www.gcy.zfcg.gxzf.gov.cn/>）-进入“项目采购”应用，在获取采购文件菜单中选择项目，获取采购文件（或在“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电子竞标客户端-获取采购文件”跳转到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系统获取）。电子响应文件制作需要基于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获取的采购文件编制，通过其他方式获取采购文件的，将有可能导致供应商无法在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编制及上传响应文件。

售价（元）：0

### 四、响应文件提交

截止时间：2025 年 12 月 16 日 9:30（北京时间）

地点（网址）：通过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https://www.gcy.zfcg.gxzf.gov.cn/>）上传响应文件，并在线竞标。

### 五、响应文件开启

开启时间：2025 年 12 月 16 日 9:30（北京时间）

地点：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电子开标大厅在线解密开启

### 六、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 5 个工作日。

### 七、其他补充事宜

1. 本项目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 号）、《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 号）、《广西壮族自治区财政厅关于持续优化政府采购营商环境推动高质量发展的通知》（桂财采〔2024〕55 号）等；

2. 为避免供应商不良诚信记录的发生，及配合采购单位政府采购项目执行和备案，潜在供应商须在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登录广西政府采购云进行注册，如在操作过程中遇到问题或者需要技术支持，请致电广西政府采购云客服热线；

3.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除单一来源采购项目外，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4. 公告发布媒体：中国政府采购网 <http://www.ccgp.gov.cn/>、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采购网

<http://zfcg.gxzf.gov.cn/home.html>;

5. 监督部门：钦州市钦北区政府采购监督管理办公室 0777-3686069;

6. 注意事项:

响应文件网上递交截止后，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电子标系统）自动提取所有响应文件，各供应商须在开启程序开始后 30 分钟内对上传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的响应文件进行解密，所有供应商在规定的解密时限内解密完成或解密时限结束后，我公司开启响应文件；供应商超过解密时限的，系统默认自动放弃。

**八、凡对本次采购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 称：钦州市钦北区自然资源局

地 址：钦州市育才路 49 号

项目联系人：滕春霞

项目联系方式：0777-2861510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 称：广西建隆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地 址：广西钦州市钦南区高新技术产业园内曙光园 C3 商铺 6、7 号

项目联系人：郑伟琳

项目联系方式：0777-2331162

广西建隆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2025 年 12 月 5 日

##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序号	条款号	内 容
1	1.1	项目名称：钦北区 2025 年度国土变更调查工作 项目编号：QZZC2025-C3-030136-GXJL
2	3.1	<p>供应商资格要求：</p> <p>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p> <p>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项目；</p> <p>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①供应商具备测绘乙级以上(含乙级)资质，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相应的能力。②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和不良信用记录；【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将被拒绝其参与本次政府采购活动。供应商可在“信用中国”网站（<a href="http://www.creditchina.gov.cn">www.creditchina.gov.cn</a>）、中国政府采购网（<a href="http://www.ccgp.gov.cn/">http://www.ccgp.gov.cn/</a>）查询相关供应商主体信用记录。】两个以上的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组成一个联合体，以一个供应商的身份共同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应当对所有联合体成员进行信用记录查询，联合体成员存在不良信用记录的，视同联合体存在不良信用记录。</p>
3	4	<p>本项目接受联合体竞标，联合体竞标要求如下：</p> <p>1.两个以上供应商可以组成一个竞标联合体，以一个供应商的身份共同参加竞标。联合体竞标的，须提供《联合体竞标协议书》（格式后附）。</p> <p>2.以联合体形式参加竞标的，联合体各方均须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第一款规定的基本条件（涉及行政许可范围的内容，联合体各方均应具备相应资质）。本项目有特殊要求规定供应商特定条件的，联合体各方必须符合磋商文件规定的特定条件。</p> <p>3.联合体各方之间必须签订联合竞标协议，协议书必须明确主体方（或者牵头方）并明确约定联合体各方承担的工作和相应的责任（各方承担责任与义务的分工必须符合采购需求，否则，联合体竞标无效）。联合体各方必须共同与采购人签订采购合同，就采购合同约定的事项对采购人承担连带责任。</p> <p>4.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联合体各方不得再单独参加或者与其他供应商另外组成联合体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p> <p>5.联合体中有同类资质的供应商按照联合体分工承担相同工作的，应当按照资质等级较低的供应商确定资质等级。</p> <p>6.联合体竞标业绩、履约能力按照联合体各方中较高的一方认定并计算。</p> <p>7.联合体各方均应按照磋商文件的规定分别提交资格证明文件。</p>
4	5.1	本项目不允许分包
5	10.4	磋商报价：供应商就《项目需求及要求》中所有服务内容作完整唯一报价。

		本项目采购预算价为：人民币贰佰零柒万捌仟伍佰叁拾元整（¥2078530.00 元），本项目采购预算价为上限控制价，超出采购上限控制价的报价为无效报价。
6	11.1	响应文件递交份数：在线上传递交电子响应文件 1 份。 本项目不接受电子备份响应文件。
7	11.3	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2025 年 12 月 16 日 9 时 30 分；供应商应当在竞标截止时间前，通过“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上传递交电子加密响应文件。
8	13.1	响应文件有效期：截止日期后 60 天。
9	14	竞标保证金：无
10	16.1	<b>磋商开启时间、磋商时间：</b> 2025 年 12 月 16 日 9:30（北京时间） <b>磋商地点：</b> 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电子开标大厅
11	17.1	评审方法：综合评分法（详细见第五章）
12	22.	代理服务费：本项目采购代理服务费按国家发展计划委员会计价格【2002】1980 号《招标代理服务费管理暂行办法》收费标准（服务类型）计取，由成交供应商一次性向采购代理机构支付。成交服务费汇至如下银行账号： （1）开户名称：广西建隆工程咨询有限公司钦州第一分公司 （2）开户银行：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钦州城中支行 （3）银行账号：20733301040013753
13		<b>“供应商可凭中标（成交）通知书或政府采购合同等在内的相关材料、信息，通过中征应收账款融资服务平台向银行业金融机构在线申请‘政采贷’融资”。</b>
<b>注意事项：</b> 1. 采购文件中描述供应商的“公章”是指供应商通过指定电子化政府采购平台办理数字证书（CA 认证）获得的以法定主体行为名称制作的电子印章；本采购文件中描述供应商的“签字”是指供应商通过指定电子化政府采购平台办理数字证书（CA 认证）获得的以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者委托代理人姓名制作的电子印章或手写签字。 2. 联合体投标的，除联合体协议书须双方盖单位公章（可采用纸质版盖联合体各方单位公章后扫描上传），其他材料只须加盖联合体牵头人的公章。		

## 供应商须知

### 一、总 则

#### 1. 适用范围

1.1 项目名称：钦北区 2025 年度国土变更调查工作。

项目编号：QZZC2025-C3-030136-GXJL。

本文件仅适用于本文件中所叙述的采购项目。

#### 2. 定义

2.1 “采购人”是指：钦州市钦北区自然资源局。

2.2 “采购代理机构”是指：广西建隆工程咨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

**2.3 “供应商”是指响应本文件要求，参加磋商的法人组织。如果该供应商在本次磋商中成交，即成为“成交供应商”。**

2.4 “货物”是指各种形态和种类的物品，包括原材料、燃料、设备、产品等。

2.5 “服务”是指除货物和工程以外的其他政府采购对象。

2.6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是指：供应商根据本文件要求，编制包含报价、技术和服务等所有内容的文件。

#### 3. 供应商的基本条件

3.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3.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项目；

3.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①供应商具备测绘乙级以上(含乙级)资质，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相应的能力。②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和不良信用记录；【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将被拒绝其参与本次政府采购活动。供应商可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ov.cn/）查询相关供应商主体信用记录。】两个以上的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组成一个联合体，以一个供应商的身份共同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应当对所有联合体成员进行信用记录查询，联合体成员存在不良信用记录的，视同联合体存在不良信用记录。

**4. 本项目接受联合体竞标，**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4.1 联合体竞标要求，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4.2 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第六条规定，“鼓励大中型企业和其他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与小型、微型企业组成联合体共同参加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的政府采购活动。联合协议或者分包意向协议约定小微企业的合同份额占到合同总金额 30%以上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对联合体或者大中型企业的报价给予 6%的扣除。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型、微型企业的，联合体视同为小型、微型企业享受本办法第四条、第五条规定的扶持政策。组成联合体的大中型企业和其他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与小型、微型企业之间不得存在投资关系。

#### 5. 转包与分包

5.1 本项目不允许转包。

5.2 本项目是否允许分包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本项目不允许违法分包。

#### 6. 特别说明

6.1 如果本磋商文件要求供应商提供资格、信誉、荣誉、业绩与企业认证等材料的，则供应商所提

供的以上材料必须为供应商所拥有。

6.2 供应商应仔细阅读磋商文件的所有内容，按照磋商文件的要求提交响应文件，并对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承担法律责任。

6.3 供应商在竞标活动中提供任何疑似虚假材料，将报监管部门查处；签订合同后发现的，成交供应商须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规定赔偿采购人，且民事赔偿并不免除违法供应商的行政与刑事责任。

6.4 在政府采购活动中，采购人员及相关人员与供应商有下列利害关系之一的，应当回避：

- (1) 参加采购活动前 3 年内与供应商存在劳动关系；
- (2) 参加采购活动前 3 年内担任供应商的董事、监事；
- (3) 参加采购活动前 3 年内是供应商的控股股东或者实际控制人；
- (4) 与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者负责人有夫妻、直系血亲、三代以内旁系血亲或者近姻亲关系；
- (5) 与供应商有其他可能影响政府采购活动公平、公正进行的关系。

供应商认为采购人员及相关人员与其他供应商有利害关系的，可以向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书面提出回避申请，并说明理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及时询问被申请回避人员，有利害关系的被申请回避人员应当回避。

6.5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供应商相互串通竞标，响应文件将被视为无效：

- (1) 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或者不同供应商报名的 IP 地址一致的；
- (2) 不同供应商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竞标事宜；
- (3) 不同的供应商的响应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员为同一个人；
- (4) 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 (5) 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相互混装；

6.6 供应商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属于恶意串通行为，将报同级监督管理部门：

- (1) 供应商直接或者间接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处获得其他供应商的相关信息并修改其响应文件；
- (2) 供应商按照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的授意撤换、修改响应文件；
- (3) 供应商之间协商报价、技术方案等响应文件或者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 (4) 属于同一集团、协会、商会等组织成员的供应商按照该组织要求协同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 (5) 供应商之间事先约定一致抬高或者压低报价，或者在政府采购活动中事先约定轮流以高价位或者低价位成交，或者事先约定由某一特定供应商成交，然后再参加竞标；
- (6) 供应商之间商定部分供应商放弃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或者放弃成交；
- (7) 供应商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之间、供应商相互之间，为谋求特定供应商成交或者排斥其他供应商的其他串通行为。

## **7. 磋商费用、竞争性磋商公告、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澄清和修改**

7.1 磋商费用：供应商应自行承担所有与编写和提交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有关的费用，不论磋商结果如何，采购人和本公司在任何情况下无义务和责任承担此类费用。

7.2 竞争性磋商公告：详见中国政府采购网 <http://www.ccgp.gov.cn/>、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采购网 <http://zfcg.gxzf.gov.cn/home.html>。

### 7.3 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澄清和修改:

7.3.1 供应商应认真阅读磋商文件的项目需求及要求,如发现需求中有误或要求不合理的,供应商必须在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之日前,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提出。

7.3.2 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之日前,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或者磋商小组可以对已发出的磋商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作为磋商文件的组成部分。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响应文件编制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或者磋商小组应当在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之日 5 日前,在原公告信息发布媒体上发布澄清或者修改内容的公告,不足 5 日的,应当顺延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之日。

## 二、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的编制

### 8.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编制基本要求

8.1 本项目实行电子竞标,供应商须电子响应文件上传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系统的电子响应文件,电子响应文件按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要求及本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的格式和顺序编制并标注页码制作、加密并递交至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系统。

8.2 响应文件因扫描不清晰或乱码或表达不清所引起的后果由磋商供应商负责。

8.3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的组成: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应分为**报价文件、资格文件及商务技术文件**三部份组成。

#### 8.3.1 报价文件:

▲(1) 竞标函(格式见第六章);

▲(2) 竞标报价表(格式见第六章);

(3) 供应商针对报价需要说明的其他文件和说明(格式自拟)

#### 8.3.2 资格文件

资格文件含以下文件:

▲(1) 竞标供应商有效的“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复印件;(必须提供,加盖公章)

▲(2) 有效的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必须提供,加盖公章)

▲(3) 有效的法人(负责人)授权委托书原件和委托代理人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委托时必须提供,明确委托权限及时间】;

▲(4) 有效的测绘乙级以上(含乙级)资质证书复印件;(必须提供,加盖公章)

▲(5) 供应商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无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格式详见附件 3)(必须提供,加盖公章)

▲(6) 供应商可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http://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ov.cn/>)查询相关供应商主体信用记录;(必须满足,供应商可在响应文件中自行提供查询结果截图,或由代理机构或采购人代表在评标时网上查询交予磋商小组评审)

▲（7）供应商 2025 年 6 月以来任意连续 3 个月依法缴纳税费或依法免缴税费的证明复印件；（2025 年成立不足 3 个月的新公司应提供公司成立日之后的证明材料，如不足 1 个月的无须提供，其他供应商必须提供，加盖公章）

▲（8）供应商 2025 年 6 月以来任意连续 3 个月依法缴纳社保费的缴费凭证复印件；（2025 年成立不足 3 个月的新公司应提供公司成立日之后的证明材料，如不足 1 个月的无须提供，其他供应商必须提供，加盖公章）

▲（9）供应商 2024 年度财务报表复印件；（2025 年成立的新公司应提供公司成立日之后的财务报表，如不足 1 个月的无须提供，其他供应商必须提供，加盖公章）

▲（10）联合体协议书（格式后附）；（**联合体竞标时必须提供，否则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

除（6）外，以上材料标有“▲”号的材料及项目需求及要求中要求必须提供的材料，必须与响应文件同时提交完备，其余由供应商视自身情况提交。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授权委托书必须由法定代表人(负责人)签名并加盖单位公章；竞标函必须由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授权代表签名并加盖单位公章，否则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如联合体竞标，联合体各方均应按照磋商文件的规定分别提交且符合的资格证明文件，否则竞标无效处理。

### 8.3.3 商务技术文件

- （1）商务技术响应偏离情况说明表。
- （2）项目技术方案（格式自拟）。
- （3）项目实施管理方案和工期计划安排（格式自拟）。
- （4）拟投入项目人员配备情况（格式自拟）。
- （5）项目的后续服务的安排及保障措施（格式自拟）。
- （6）供应商认为需要提供的有关资料。

## 9 计量单位

9.1 除技术要求中另有规定外，本文件所要求使用的计量单位均应采用国家法定计量单位。

## 三、报价要求

10.1 对于本文件中未列明，而供应商认为必需的费用也需列入总报价。在合同实施时，采购人将不予支付成交供应商没有列入的项目费用，并认为此项目的费用已包括在总报价中。

10.2 成交供应商负责本项目所需服务及售后服务等全部工作。

10.3 供应商应用大写和小写分别详细填写基础指标报价表。大写和小写不一致的，以大写为准；对不同文字文本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的解释发生异议的，以中文文本为准。除上述原因以外，如果因供应

商原因引起的报价失误，并在磋商时被接受，其后果由供应商自负。

10.4 报价：供应商应就《项目需求及要求》中的全部服务内容作完整唯一报价。

磋商小组认为供应商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供应商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及相关证明材料【含竞标供应商自身出具的产品详细价格构成说明函原件的扫描件（包括进货成本、管理费用、人员成本构成、物流运输成本、税收等所有成本和利润）】；如果供应商认为自己的竞标价有可能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的报价，应提前准备好本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的成本评审依据。如不提供或者评委认定其材料不能详尽合理说明其成本的，或者相关资料真实性及合理性不被磋商小组完全接受，磋商小组有权将该竞标报价视为“低于成本”或者“明显不合理并有可能影响商品质量或不能诚信履约”，则视为低于供应商成本价报价，作竞标无效处理。

#### **四、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的上传、提交、修改、撤回和解密**

11.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的上传和提交：见须知前附表。

11.1 响应文件的份数：在线上传递交电子响应文件 1 份。（响应文件应包含**报价文件、资格文件及商务技术文件**三部份）

11.2 **本项目不接受电子备份响应文件。**

11.3 所有响应文件应于竞争性磋商文件中规定的时间上传递交至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

12. 磋商响应文件的修改、撤回和解密：供应商应当在截止时间前完成响应文件的上传、提交，并可以补充、修改或者撤回响应文件。补充或者修改响应文件的，应当先行撤回原文件，补充、修改后重新上传、递交。截止时间前未完成上传、递交的，视为撤回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后递交的响应文件，“政府采购云平台”将予以拒收。截止时间后，供应商不得撤回、修改响应文件。

12.1 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收到响应文件，将妥善保存。在竞标截止时间前，除供应商补充、修改或者撤回响应文件外，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解密或提取响应文件。

#### **13. 响应文件的有效期**

13.1 响应文件有效期详见本须知前附表第 8 项规定。

13.2 在原定竞标有效期满之前，如果出现特殊情况，采购人可以向竞标供应商提出延长竞标有效期的要求。竞标供应商须予以答复，竞标供应商可以拒绝这种要求。同意延长竞标有效期的竞标供应商不允许修改其响应文件及磋商应答文件。

#### **14. 保证金说明**

保证金：无

#### **五、评审及磋商**

#### **15. 磋商小组的构成**

(1) 磋商小组由采购人代表和评审专家共 3 人以上单数组成，其中评审专家人数不得少于磋商小组成员总数的 2/3。采购人代表不得以评审专家身份参加本部门或者本单位采购项目的评审。采购代理机构人员不得参加本机构代理的采购项目的评审。达到公开招标数额标准的货物或者服务采购项目，或者达到公开招标规模标准的政府采购工程，经批准采用竞争性磋商方式采购的，磋商小组由 5 人以上单数组成。

(2) 评审专家应当从政府采购评审专家库内相关专业的专家名单中随机抽取。市场竞争不充分的科研项目，以及需要扶持的科技成果转化项目，以及情况特殊、通过随机方式难以确定合适的评审专家的项目，经主管预算单位同意，可以自行选定评审专家。技术复杂、专业性强的采购项目，评审专家中应当包含 1 名法律专家。

(3) 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基于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抽（选）取评审专家。

## 16. 首次响应文件的开启

16.1 首次响应文件由磋商小组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在“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开启。

16.2 解密解密电子响应文件：采购机构依托电子交易平台发起开始解密指令，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须携带加密时所用的 CA 锁按平台提示和采购文件的规定登录到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电子开标大厅签到并在发起解密指令之时起 30 分钟内完成对电子响应文件在线解密。如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还未进行解密的，视为响应文件无效。

16.3 如供应商成功解密响应文件，但未在“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电子开标大厅参加磋商的，视同认可磋商过程和结果，由此产生的后果由供应商自行负责。参与磋商的供应商不足 3 家的，本项目作流标处理。

## 17. 磋商程序

17.1 本项目的评审方法为综合评分法。

17.2 磋商小组按照“第四章 评审程序、评审方法和评审标准”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标准和程序对对竞标资格条件及响应文件进行评审，并从符合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的相应资格条件的供应商名单中确定不少于 2 家的供应商参加磋商。资格条件不符合的供应商或未实质性响应磋商文件的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磋商小组应当告知有关供应商。

17.3 第一轮磋商程序：

(2) 由磋商小组进行资格审查和符合性审查，审查结束后，在线通知无效磋商供应商磋商响应文件无效理由，有效磋商供应商进入磋商程序。

(3) 系统对各供应商的商务技术进行汇总；

(4) 磋商小组所有成员应当集中与单一供应商分别进行在线磋商，并给予所有参加磋商的供应商平等的磋商机会。

(5) 当磋商小组一致确定供应商的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能够详细列明采购标的的技术、服务要求且符合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无需再磋商的，磋商小组按竞争性磋商文件设定的 17.4、17.6 程序和综合评分法确定成交候选供应商。第一轮磋商后竞争性磋商文件有实质性变动或仍需磋商的，磋商小组对竞争性磋商文件变动或提出磋商意见后进行第二轮磋商。

#### 17.4 竞争性磋商文件变动

(1) 第一轮磋商结束后，由磋商小组组长主持，根据竞争性磋商文件和磋商情况结合第一轮磋商整体情况，可以对竞争性磋商文件项目需求及要求中已事先明确的可能实质性变动项目需求及要求中的技术、服务要求以及合同草案条款进行统一变动，但不得变动竞争性磋商文件中的其他内容。实质性变动的内容，须经采购人代表确认。

对竞争性磋商文件作出的实质性变动是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磋商小组应当在询标规定时间内及时通知所有参加磋商的供应商，并要求供应商做出响应（需盖 CA 电子签章）。

#### 17.5 第二轮磋商

磋商小组集中就重新递交的响应材料或磋商小组提出的磋商意见与单一响应供应商分别进行在线磋商。

磋商后，在询标规定时间内供应商根据磋商小组统一整理的磋商记录要求做出承诺（需盖 CA 电子签章）。

当磋商小组一致确定供应商的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能够详细列明采购标的的技术、服务要求且符合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无需再磋商的，磋商小组按竞争性磋商文件设定的 17.4、17.6 程序和综合评分法确定成交候选供应商。第二轮磋商后竞争性磋商文件仍有实质性变动的或仍需磋商的，磋商小组对竞争性磋商文件变动或提出磋商意见后进行第三轮磋商。以此类推。

#### 17.6 最后报价

17.6.1 磋商文件能够详细列明采购标的的技术、服务要求的，磋商结束后，磋商小组应当要求所有继续参加磋商的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密封提交最后报价，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不得少于 2 家。

##### 17.6.2 最后报价及成交候选供应商推荐

磋商结束后，磋商小组要求所有继续参加磋商的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在线提交最后报价。继续参加磋商的供应商作最后报价。

磋商小组应当根据综合评分情况，按照评审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推荐 2 名以上（含 2 名）成交候选供应商，并编写评标报告。评审得分相同的，以评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若得分相同且评标报价相同的，按照技术方案优劣顺序推荐。最后报价是供应商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

17.6.3 在评标过程中出现法律法规和磋商文件均没有明确规定的情形时，由磋商小组现场协商解决，协商不一致的，由全体磋商小组投票表决，以得票率二分之一以上专家的意见为准。

17.6.4 按照《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广西壮族自治区财政厅关于持续优化政府采购营商环境推动高质量发展的通知》（桂财采〔2024〕55 号）之规定，竞标人为

小型和微型企业，并在其竞标文件中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格式详见附件 1，对其竞标价格给予 10% 的扣除。

17.6.5 按照《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 号）的规定，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17.6.6 按照《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 号）的规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该通知规定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格式详见附件 2，并对声明的真实性负责。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

17.6.7 政策性扣除计算方法。

供应商被评定为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或小型和微型企业且其所竞标产品为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的，该供应商的竞标报价给予 10% 的扣除，扣除后的价格为评标报价，即评标报价=竞标报价×（1-10%）；接受大中型企业与小微企业组成联合体或者允许大中型企业向一家或者多家小微企业分包的采购项目，联合协议或者分包意向协议约定小微企业的合同份额占到合同总金额 30% 以上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对联合体或者大中型企业的报价给予 6%（范围为 4%-6%）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扣除后的价格为评审报价，即评审报价=竞标报价×（1-6%）。除上述情况外，评标报价=竞标报价。

特别说明：

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公司如对电子化开标及评审程序有调整的，按调整后的程序操作。

磋商评审在严格保密的情况下进行，磋商的任何一方不得透露与磋商有关的其他供应商的技术资料、价格和其他信息。

电子磋商过程中需要供应商在线确认的所有内容，供应商不予确认的应说明理由，超过规定时间未确认的，将被视为放弃确认或者无异议。

澄清问题的形式：对响应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磋商小组可要求供应商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纠正，供应商应在询标规定时间内进行澄清或说明（需盖 CA 电子签章），并不得超出采购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磋商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17.7 供应商的报价均超过了政府采购最高限价，采购人不能支付的，磋商活动终止。

17.8 本采购项目的评审依据为竞争性磋商文件和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采用的评审方法为综合评分法。

17.9 可中止电子交易活动的情形

采购过程中出现以下情形，导致电子交易平台无法正常运行，或者无法保证电子交易的公平、公正和安全时，代理机构可中止电子交易活动：

- (1) 电子交易平台发生故障而无法登录访问的；
- (2) 电子交易平台应用或数据库出现错误，不能进行正常操作的；
- (3) 电子交易平台发现严重安全漏洞，有潜在泄密危险的；
- (4) 病毒发作导致不能进行正常操作的；
- (5) 其他无法保证电子交易的公平、公正和安全的情况。

出现前款规定情形，不影响采购公平、公正性的，代理机构待上述情形消除后继续组织电子交易活动；影响或可能影响采购公平、公正性的，重新组织采购活动。

#### 17.10 终止竞争性磋商采购活动

在竞争性磋商采购活动过程中，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采购人或者代理机构将终止竞争性磋商采购活动，发布项目终止公告并说明原因，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 (1) 因情况变化，不再符合规定的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适用情形的；
- (2)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 (3) 在采购过程中符合要求的供应商或者报价未超过采购预算的供应商不足 2 家的。（符合磋商文件规定的特殊情形除外；符合《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第三条第四项情形除外；符合财库〔2015〕124 号文件规定情形的除外。）

在采购活动中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采购人或者代理机构将终止采购活动，通知所有参加采购活动的供应商，并将项目实施情况和采购任务取消原因报送本级财政部门。

### 六、确定成交供应商

竞争性磋商小组根据磋商文件中确定的评分办法综合评定各供应商提交的响应文件，按照评标得分由高到低推荐成交候选人（或经采购人授权直接确定得分最高的供应商作为成交供应商）。

### 七、成交结果公告及成交通知书

18.1 成交供应商确定后 2 个工作日内，将成交结果公告在中国政府采购网 <http://www.ccgp.gov.cn/>、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采购网 <http://zfcg.gxzf.gov.cn/home.html> 上发布，同时向成交供应商发出成交通知书，成交通知书规定签订合同的时间不得超过 15 日。

18.2 供应商认为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成交结果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本公司提出质疑。本公司将在收到供应商的书面质疑后七个工作日内做出答复，但答复的内容不得涉及商业秘密。

18.3 质疑供应商必须首先经过质疑程序，在对本公司的答复不满意或者本公司未在规定的时间内做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十五个工作日内书面向本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投诉。

18.4 质疑、投诉应当采用书面形式，质疑书、投诉书实行实名制，均应明确阐述磋商文件、竞标过程或成交结果中使自己合法权益受到损害的实质性内容，提供相关事实、依据和证据及其来源或线索，便于有关单位调查、答复和处理。

18.5 质疑供应商提出质疑应当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必须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质疑函应当包括下列内容：

- (1) 质疑供应商的姓名或者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 (2) 质疑项目的名称、编号；
- (3) 具体、明确的质疑事项和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请求；
- (4) 事实依据；
- (5) 必要的法律依据；
- (6) 提出质疑的日期。

18.6 质疑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质疑联系部门及电话为：广西建隆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0777-2331162。

投诉联系部门及电话为：钦州市钦北区政府采购监督管理办公室 0777-3686069。

**八、履约保证金：无**

**九、签订合同**

19.1 成交供应商自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二十五日内。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确定的合同文本以及采购标的、采购金额、采购数量、技术和服务要求等事项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19.2 成交供应商拒绝签订政府采购合同的，采购人可以根据磋商评审报告确定成交供应商之后排名第一的成交候选供应商作为成交供应商并签订政府采购合同，也可以重新开展采购活动。拒绝签订政府采购合同的成交供应商不得参加对该项目重新开展的采购活动。

19.3 成交供应商拒绝签订政府采购合同的，给采购人造成其损失的，还应当赔偿损失，并作为不良行为记录在案。

**十、适用法律**

20. 采购当事人的一切活动均适用于《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政府采购非招标采购方式管理办法》及相关规定。最终磋商结束后，磋商小组不得再与供应商进行任何形式的磋商。

**十一、其他事项**

21. “供应商可凭中标（成交）通知书或政府采购合同等在内的相关材料、信息，通过中征应收账款融资服务平台向银行业金融机构在线申请‘政采贷’融资”。

**22. 代理服务费**

签订合同前，成交供应商向广西建隆工程咨询有限公司钦州第一分公司一次性付清代理服务费。采购代理机构按国家发展计划委员会计价格【2002】1980号《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暂行办法》收费标准（服务类型）收取成交服务费。

采购类型	公开招标、邀请招标、竞争性磋商、竞争性谈判方式采购代理
------	-----------------------------

费率 (分标) 预算金额 (万元)	货物类	服务类	工程类
100 以下	1.5%	1.5%	1.0%
100-500	1.1%	0.8%	0.7%
500-1000	0.8%	0.45%	0.55%
1000-5000	0.5%	0.25%	0.35%
5000-10000	0.25%	0.1%	0.2%
10000-100000	0.05%	0.05%	0.05%
100000 以上	0.01%	0.01%	0.01%

23. 解释权

本竞争性磋商文件解释权属本公司。

24. 有关事宜

所有与本竞争性磋商文件有关的函件请按下列通讯地址联系：

单位名称：广西建隆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邮政编码：535000

通讯地址：广西钦州市钦南区高新技术产业园内曙光园 C3 商铺 6、7 号

电 话：0777-2331162

联 系 人：郑伟琳

## 第三章 项目需求及要求

说明：

- 1、磋商供应商所提供的产品应实质上相当于或优于本需求表中的服务内容及技术质量要求。
- 2、本一览表的服务内容及技术质量要求不明确或有误的，磋商供应商请以详细、正确的服务内容及技术质量指标同时填写磋商报价表和商务响应表。
- 3、本项目需求及要求表中带有▲号的指标为关键指标，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必须满足或优于要求指标，否则竞标无效处理。
- 4、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其他未列明行业。

序号	服务名称	数量	服务需求及要求
1	钦北区 2025年度 国土变更 调查工作	1项	<p><b>一、工作目标及任务</b></p> <p>在 2024 年度调查成果基础上，按照国家和自治区要求，开展变更调查、查清国土利用现状变化情况，形成以 2025 年 12 月 31 日为标准时点的年度现状数据，为有效支撑自然资源管理和国土空间治理提供基础数据保障。</p> <p><b>二、变更对象</b></p> <p>全域地类发生变化的图斑。包括耕地流入和流出图斑、批而未用建设用地图斑、林草湿地类变化的图斑、耕地后备资源图斑、日常变更图斑、权属变更、单独图层变更等。</p> <p><b>三、变更要求</b></p> <p>地类调查按照《国土变更调查技术要求（2025 年度适用）》要求开展调查。利用自然资源部“国土调查云”平台“2025 年国土变更调查任务”模块开展外业调查举证工作。自治区或自然资源部对变更调查工作有新调整的，按最新要求执行。</p> <p><b>四、成果要求</b></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外业调查图斑举证数据包。</li> <li>2、国土调查数据库更新数据包。</li> <li>3、各类统计汇总表。</li> <li>4、土地利用变化情况分析报告。</li> </ol> <p><b>五、服务标准</b></p> <p>本项目相关国家标准、省级标准及技术规范文件更新时，以更新后的版本为准。</p>

▲一、商务条款	
报价要求	<p>1、本项目实行总承包报价；包含本项目所有服务内容、所涉及的工具、劳务、人工费、交通、保险等各种费用和售后服务、税金、第三方质量检验费用及其它所有成本费用的总和。供应商应对本项目的所有内容范围的服务进行总承包报价；竞标报价中应包含全部内容，成交后采购人不再另行支付额外费用。</p> <p>2、供应商竞标报价超出采购预算金额的，其竞标无效。</p>
售后服务要求	<p>1、售后服务期 6 个月（自提交服务成果并验收合格之日起计）。</p> <p>2、处理问题响应时间：成交供应商须提供 24 小时不间断的电话热线服务，在接到问题报告后 24 小时内到达现场。</p>
验收标准	符合国家、行业和广西壮族自治区自然资源主管部门相关技术规范要求。
合同签订期	自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25 日内签订合同。
服务期限	按照自然资源部及自治区自然资源厅最新统一时间节点要求完成。
服务地点	采购人指定地点。
付款方式	<p>1、自合同签订后 30 个工作日内，采购人向成交人支付本项目合同总金额的 30%；</p> <p>2、成交人完成本项目内外业调查工作，并向自治区自然资源厅报本项目变更成果后 10 个工作日内，采购人向成交人支付本项目合同总金额的 50%；</p> <p>3、按要求完成全部工作，成果经自治区核查通过上交自然资源部后 10 个工作日内，采购人向成交人支付本项目合同总金额的 20%。</p>

### 中小微企业划型标准

行业名称	指标名称	计量单位	中型	小型	微型
农、林、牧、渔	营业收入 (Y)	万元	$500 \leq Y < 20000$	$50 \leq Y < 500$	$Y < 50$
工业	从业人员 (X)	人	$300 \leq X < 1000$	$20 \leq X < 300$	$X < 20$
	营业收入 (Y)	万元	$2000 \leq Y < 40000$	$300 \leq Y < 2000$	$Y < 300$
建筑业	营业收入 (Y)	万元	$6000 \leq Y < 80000$	$300 \leq Y < 6000$	$Y < 300$
	资产总额 (Z)	万元	$5000 \leq Z < 80000$	$300 \leq Z < 5000$	$Z < 300$
批发业	从业人员 (X)	人	$20 \leq X < 200$	$5 \leq X < 20$	$X < 5$
	营业收入 (Y)	万元	$5000 \leq Y < 40000$	$1000 \leq Y < 5000$	$Y < 1000$
零售业	从业人员 (X)	人	$50 \leq X < 300$	$10 \leq X < 50$	$X < 10$
	营业收入 (Y)	万元	$500 \leq Y < 20000$	$100 \leq Y < 500$	$Y < 100$
交通运输业	从业人员 (X)	人	$300 \leq X < 1000$	$20 \leq X < 300$	$X < 20$
	营业收入 (Y)	万元	$3000 \leq Y < 30000$	$200 \leq Y < 3000$	$Y < 200$
仓储业	从业人员 (X)	人	$100 \leq X < 200$	$20 \leq X < 100$	$X < 20$
	营业收入 (Y)	万元	$1000 \leq Y < 30000$	$100 \leq Y < 1000$	$Y < 100$
邮政业	从业人员 (X)	人	$300 \leq X < 1000$	$20 \leq X < 300$	$X < 20$
	营业收入 (Y)	万元	$2000 \leq Y < 30000$	$100 \leq Y < 2000$	$Y < 100$
住宿业	从业人员 (X)	人	$100 \leq X < 300$	$10 \leq X < 100$	$X < 10$
	营业收入 (Y)	万元	$2000 \leq Y < 10000$	$100 \leq Y < 2000$	$Y < 100$
餐饮业	从业人员 (X)	人	$100 \leq X < 300$	$10 \leq X < 100$	$X < 10$
	营业收入 (Y)	万元	$2000 \leq Y < 10000$	$100 \leq Y < 2000$	$Y < 100$
信息传输业	从业人员 (X)	人	$100 \leq X < 2000$	$10 \leq X < 100$	$X < 10$
	营业收入 (Y)	万元	$1000 \leq Y < 100000$	$100 \leq Y < 1000$	$Y < 100$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从业人员 (X)	人	$100 \leq X < 300$	$10 \leq X < 100$	$X < 10$
	营业收入 (Y)	万元	$1000 \leq Y < 10000$	$50 \leq Y < 1000$	$Y < 50$
房地产开发经营	营业收入 (Y)	万元	$1000 \leq Y < 200000$	$100 \leq Y < 1000$	$Y < 100$
	资产总额 (Z)	万元	$5000 \leq Z < 10000$	$2000 \leq Y < 5000$	$Y < 2000$
物业管理	从业人员 (X)	人	$300 \leq X < 1000$	$100 \leq X < 300$	$X < 100$

	营业收入 (Y)	万元	$1000 \leq Y < 5000$	$500 \leq Y < 1000$	$Y < 500$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从业人员 (X)	人	$100 \leq X < 300$	$10 \leq X < 100$	$X < 10$
	资产总额 (Z)	万元	$8000 \leq Z < 120000$	$100 \leq Z < 8000$	$Y < 100$
其他未列明行业	从业人员 (X)	人	$100 \leq X < 300$	$10 \leq X < 100$	$X < 10$

说明：上述标准参照《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大型、中型和小型企业须同时满足所列指标的下限，否则下划一档；微型企业只须满足所列指标中的一项即可。

## 第四章 合同主要条款（拟签订的合同文本）

### 合同（格式）

采购单位（甲方）：\_\_\_\_\_

供应商（乙方）：\_\_\_\_\_

项目编号：\_\_\_\_\_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其实施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律、法规规定及“钦北区 2025 年度国土变更调查工作”（项目编号：QZZC2025-C3-030136-GXJL）采购文件的要求和采购结果，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双方共同遵守如下条款：

#### 第一条 工作内容

##### 一、工作目标及任务

在 2024 年度调查成果基础上，按照国家和自治区要求，开展变更调查、查清国土利用现状变化情况，形成以 2025 年 12 月 31 日为标准时点的年度现状数据，为有效支撑自然资源管理和国土空间治理提供基础数据保障。

##### 二、变更对象

全域地类发生变化的图斑。包括耕地流入和流出图斑、批而未用建设用地图斑、林草湿地类变化的图斑、耕地后备资源图斑、日常变更图斑、权属变更、单独图层变更等。

##### 三、变更要求

地类调查按照《国土变更调查技术要求（2025 年度适用）》要求开展调查。利用自然资源部“国土调查云”平台“2025 年国土变更调查任务”模块开展外业调查举证工作。自治区或自然资源部对变更调查工作有新调整的，按最新要求执行。

#### 第二条 验收标准及工期要求

1、验收标准：符合国家、行业和广西壮族自治区自然资源主管部门相关技术规范要求；

2、售后服务要求：

①售后服务期 6 个月（自提交服务成果并验收合格之日起计）。

②处理问题响应时间：成交供应商须提供 24 小时不间断的电话热线服务，在接到问题报告后 24 小时内到达现场。

3、交付或者实施时间（合同履行期限）：按照自然资源部及自治区自然资源厅最新统一时间节点要求完成。

#### 第四条 合同金额

根据成交价格，项目合同金额为人民币（大写）\_\_\_\_\_（小写：¥\_\_\_\_\_元）

#### 第五条 付款方式

1. 自合同签订后 30 个工作日内，甲方向乙方支付本项目合同总金额的 30%；

2. 乙方完成本项目内外业调查工作，并向自治区自然资源厅报本项目变更成果后 10 个工作日内，甲方

向乙方支付本项目合同总金额的 50%;

3. 按要求完成全部工作, 成果经自治区核查通过上交自然资源部后 10 个工作日内, 甲方向乙方支付本项目合同总金额的 20%。

#### **第六条 提交的成果资料**

- 1、外业调查图斑举证数据包。
- 2、国土调查数据库更新数据包。
- 3、各类统计汇总表。
- 4、土地利用变化情况分析报告。

#### **第七条 保密约定条件**

上述工作成果归甲方所有, 乙方必须对甲方(含甲方相关事业单位)的工作成果进行保密, 不得向其他单位和个人提供相关资料。

#### **第八条 甲方的职责**

- 1、甲方为乙方提供调查工作所需的初始资料、并保证所提供的资料的真实性和完整性。
- 2、为乙方协调地方政府和有关部门、单位、群众配合开展外业调查。
- 3、甲方并定期和不定期地在工作中实行中间质量检查和相关合同条款检查。
- 4、甲方根据约定及时向乙方拨付工作经费。
- 5、甲方不承担乙方的人员和财产的安全事故责任及其劳务纠纷、经济纠纷的责任。

#### **第九条 乙方的职责**

- 1、严格按照合同约定的技术规范、标准等要求作业, 确保土地变更调查成果符合自治区和国家的有关要求。
- 2、乙方必须确保在甲方的工期要求前完成本合同项目工作。
- 3、乙方必须接受甲方对合同执行的监督检查, 并应严格按质量管理方案实施项目管理。对检查发现的问题, 乙方必须按甲方下达的书面意见进行整改, 否则视之为违约, 按合同相关条款承担违约责任, 情节严重者, 甲方有权解除合同。
- 4、乙方必须做到安全生产, 负责合同执行期间施工人身、设备安全责任。
- 5、乙方必须按后续服务承诺对本项目提供后续服务。

#### **第十条 甲方的违约责任**

- 1、乙方已进入现场工作, 由于甲方的要求, 造成合同中止的, 甲方应按完成的实际工作量支付工程价款, 并按合同约定承担违约责任。
- 2、由甲方责任造成重大返工或重新调查时, 按甲方中止合同处理, 由甲方承担违约责任。若重新调查时, 另订合同。
- 3、乙方完成本合同项目的全部工作后, 甲方应依照合同规定方式和日期付费。如甲方因财政拨款而无法按期支付合同费用, 双方可以协商再分批分次支付。

#### **第十一条 乙方的违约责任**

- 1、由于乙方土地变更调查工作质量低劣或调查错误而造成土地调查成果质量问题，乙方应承担返工所需的一切费用。
- 2、由于乙方的原因，未按合同规定时间提交国土变更调查数据库、表格、文字报告等成果时，每逾期一天，乙方应按合同费总额的万分之一偿付给甲方作过期违约金。
- 3、乙方必须按成果保密规定对本项目保密，否则按相关规定承担法律责任。
- 4、乙方未经甲方同意，不得将项目成果资料提供给第三方。否则，由此造成的一切后果由乙方负责（包括经济责任和法律责任）。
- 5、合同履行过程中，由于乙方原因终止合作协议，造成成果报废的，乙方必须全部返还甲方已付的工程进度款，并按造成评估损失金额的 2 倍偿付甲方。

**第十二条 不可抗力和合同纠纷**

- 1、由于不可抗力的外力因素（包括自然的和不可预见到的），造成土地调查变更或工期延误，其发生的有关费用由双方协商解决。
- 2、本协议实施过程中的未尽事宜，双方应本着友好协商的原则加以解决，双方协商一致签订的协议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 3、合同发生纠纷时，双方应有及时协商解决。
- 4、调解不成时，可向当地经济合同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或直接向平果市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第十三条 附则**

- 1、本合同一经双方签字盖章即时生效，全部成果交接完毕并且工程款结算完毕后，本合同自行终止。
- 2、本合同双方签字盖章即生效，一式肆份，甲方执一份，乙方执一份，本项目采购代理机构执一份，项目所在地政府采购监督部门执一份。（可根据需要另增加）

（以下无正文）

甲方：（章）	乙方：（章）
单位地址：	单位地址：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
电话：	电话：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账号：	账号：
签订日期： 年 月 日	签订日期： 年 月 日

注：本合同样本仅供参考，具体内容有采购人和成交供应商确定。

## 第五章 评定成交的标准

### 一、评标原则

(一)磋商小组构成：本项目的磋商小组由采购人代表和有关技术、经济等方面的专家组成。成员人数应当为三人以上（含三人）单数。其中，技术、经济等方面的专家不得少于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

(二)评标依据：磋商小组将以竞争性磋商文件和响应文件为评定依据进行评审。

(三)评标方法：综合评分法。

(四)磋商小组必须坚持公平、公正、科学和择优的原则。磋商小组应按磋商文件进行评标，不得擅自更改评标办法。在评审过程中，磋商小组任何人不得对某个竞标供应商发表任何倾向性意见，不得向其他磋商小组成员明示或者暗示自己的评审意见。

### 二、评标方法

对进入详评的，磋商小组将以竞争性磋商文件、响应文件为评定依据，采用百分制综合评分法，计分方式为按四舍五入取至百分位：

#### 1、价格分.....（满分 15 分）

(1) 价格分计算公式：

$$\text{某供应商价格分} = \frac{\text{基准价}}{\text{某供应商有效竞标报价金额（元）}} \times 15 \text{ 分}$$

**注：基准价为满足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且报价最低的竞标报价；**

(2)按照《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广西壮族自治区财政厅关于持续优化政府采购营商环境推动高质量发展的通知》（桂财采〔2024〕55号）之规定，竞标人为小型和微型企业，并在其竞标文件中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格式详见附件1，且其所竞标产品为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的，对其竞标价格给予10%的扣除。

(3)按照《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的规定，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4)按照《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该通知规定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格式详见附件2，并对声明的真实性负责。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

(5) 政策性扣除计算方法。

供应商被评定为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或小型和微型企业且其所竞标产品为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的，该供应商的竞标报价给予 10% 的扣除，扣除后的价格为评标报价，即评标报价=竞标报价×(1-10%)；接受大中型企业与小微企业组成联合体或者允许大中型企业向一家或者多家小微企业分包的采购项目，联合协议或者分包意向协议约定小微企业的合同份额占到合同总金额 30% 以上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对联合体或者大中型企业的报价给予 6%（范围为 4%-6%）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扣除后的价格为评审报价，即评审报价=竞标报价×(1-6%)。除上述情况外，评标报价=竞标报价。

(6) 磋商小组认为供应商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供应商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及相关证明材料【含竞标供应商自身出具的产品详细价格构成说明函原件的扫描件（包括进货成本、管理费用、人员成本构成、物流运输成本、税收等所有成本和利润）】；如果供应商认为自己的竞标价有可能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的报价，应提前做好本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的成本评审依据。如不提供或者评委认定其材料不能详尽合理说明其成本的，或者相关资料真实性及合理性不被磋商小组完全接受，磋商小组有权将该竞标报价视为“低于成本”或者“明显不合理并有可能影响商品质量或不能诚信履约”，则视为低于供应商成本价报价，作竞标无效处理。

**2、项目技术方案.....（满分 20 分）**

由评委在打分前根据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要求及供应商提供的项目技术方案的内容独立确定各供应商所属的档次并确定相应分值：

一档（5 分）：基本满足本采购项目的相关要求，制订的技术方法和路线基本明确；设计基本可行。

二档（10 分）：基本满足本采购项目的相关要求，制订的技术方法和路线基本明确；设计基本符合当地实际，具有可行性。

三档（15 分）：满足本采购项目的相关要求，制订的技术方法和路线符合项目要求；设计基本符合当地实际，具有良好的可行性。

四档（20 分）：完全满足本采购项目的相关要求，采用的技术先进，制订的技术路线和作业流程科学先进，采用新技术新方法作业；设计符合当地实际情况，具有较强的可行性。

**3、项目实施管理方案和工期计划安排.....（满分 20 分）**

由评委在打分前根据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要求及供应商提供的项目实施管理方案和工期计划安排的内容独立确定各供应商所属的档次并确定相应分值：

一档（5 分）：对项目实施设置了简单的管理机构和岗位职责；制定了简单合理的工期计划和安排；人员配备和设备投入基本合理，工期保障措施基本满足本项目总体要求。

二档（10 分）：对项目实施设置了管理机构和岗位职责；制订了良好的工作计划和工期安排；人员配备和设备投入基本合理，工期保障措施满足本项目总体要求。

三档（15 分）：对项目实设置管理机构及岗位职责，制订了良好的工作计划和工期安排；有明确的生产和技术管理机构及人员，人员配备和设备投入合理，工期保障措施满足本项目总体要求。

四档（20 分）：对项目实设置明确的管理机构和岗位职责，科学制订了各项工作严密的计划和工期安排；有明确的相关岗位人员（岗位人员必须是拟投入本项目的技术人员），有明确的生产和技术管理机构及人员，人员配备和设备投入合理，完全满足本项目总体要求。

**3、项目的后续服务的安排及保证措施分……………（满分 16 分）**

由评委在打分前根据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要求及供应商提供的项目的后续服务的安排及保证措施的内容独立确定各供应商所属的档次并确定相应分值：

一档（4 分）：竞标人承诺免费提供售后服务(含技术培训)，承诺在采购人提出技术支持需求时 12 小时内响应，6 小时内到达现场；售后服务基本满足项目需求。

二档（8 分）：竞标人承诺免费提供售后服务(含技术培训)1 年以上；承诺在采购人提出技术支持需求时 10 小时内响应，8 小时内到达现场；

三档（12 分）：竞标人承诺免费提供售后服务(含技术培训)1 年以上；承诺在采购人提出技术支持需求时 10 小时内响应，6 小时内到达现场；

四档（16 分）：竞标人承诺免费提供各种与项目成果使用有关的技术培训；免费提供售后服务(含技术培训)1 年以上；承诺在采购人提出技术支持需求时 8 小时内响应，4 小时内到达现场；能提供完整、详细的售后服务方案。

**4、拟投入项目人员配备情况分……………（满分 14 分）**

（1）项目负责人具有正高级工程师及注册测绘师资格证书的，得 2 分，最高得 2 分。

（2）拟投入人员具有测绘专业或土地管理专业高级职称及注册测绘师的，每人得 1 分；满分 5 分；

（3）拟投入人员具有测绘专业或土地管理专业中级职称的，每人得 0.5 分，满分 5 分；

（4）拟投入项目人员拥有涉密岗位培训证书的人员，有 5 位以上（含 5 位）得 1 分，有 10 位以上（含 10 位）得 2 分，最高得 2 分。

**注：以上人员须在响应文件中提供人员有效的证书、用人单位劳动合同或从 2025 年 6 月以来任意连续 3 个月为其缴纳的的社保证明，否则不得分。同一人员持多个证书的不可重复计分。**

**5、信誉资质分……………（满分15分）**

（1）2022 年至今，供应商获得省级或以上政府部门颁发的科技进步奖的，得 1 分，最高得分 3 分。

（2）2022 年至今，供应商获得省部级优秀工程奖的，金奖 1 分，银奖 0.5 分，铜奖 0.3 分，最高得分 1 分。

（3）2022 年至今，供应商获得先进集体荣誉奖或技能竞赛集体荣誉的每个 0.5 分，最高得分 1 分。

（4）2022 年至今，竞标人承担过类似项目的，每个得 1 分,满分 10 分；

**（注：业绩证明以合同书复印件或者中标（成交）通知书复印件为准，并加盖公章）。**

## 6、总得分

总得分 =1+2+3+4+5

### 三、成交候选人推荐原则

磋商小组应当根据综合评分情况，按照评审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推荐 2 名以上（含 2 名）成交候选供应商，并编写评标报告。评审得分相同的，以评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若得分相同且评标报价相同的，按照项目技术方案优劣顺序推荐。

供应商放弃成交或因不可抗力等原因提出不能履行合同，采购单位可以确定排名次位的供应商为成交供应商，以此类推。但确定为成交供应商的供应商放弃成交时，采购人也可以重新招标。

能影响商品质量和不能诚信履约的，应要求其在规定的期限内提供书面文件予以解释说明，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否则，磋商小组可以取消该供应商的成交候选资格，按顺序由排在其后面的供应商递补，以此类推。

## 第六章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格式

## 一、封面格式

××××× (竞标供应商名称)

# 响 应 文 件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QZZC2025-C3-030136-GXJL

竞标供应商： \_\_\_\_\_

地 址： \_\_\_\_\_

联系人： \_\_\_\_\_

联系电话： \_\_\_\_\_

## 目 录

### 一、报价文件

- (1) 竞标函. . . . . 第 页
- (2) 竞标报价表. . . . . 第 页
- (3) 供应商针对报价需要说明的其他文件和说明（格式自拟）. . . . . 第 页

### 二、资格文件

- (1) 竞标供应商有效的“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复印件. . . . . 第 页
- (2) 有效的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 . . . . 第 页
- (3) 有效的法人（负责人）授权委托书原件和委托代理人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 . . . . 第 页
- (4) 有效的测绘乙级以上(含乙级)资质证书复印件. . . . . 第 页
- (5) 供应商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无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 . . . 第 页
- (6) 供应商可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http://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ov.cn/>）查询相关供应商主体信用记录. . . . . 第 页
- (7) 供应商 2025 年 6 月以来任意连续 3 个月依法缴纳税费或依法免缴税费的证明复印件. 第 页
- (8) 供应商 2025 年 6 月以来任意连续 3 个月依法缴纳社保费的缴费凭证复印件. . . . . 第 页
- (9) 供应商 2024 年度财务报表复印件. . . . . 第 页
- (10) 联合体协议书. . . . . 第 页

### 三、商务技术文件

- (1) 商务技术响应偏离情况说明表. . . . . 第 页
- (2) 项目技术方案（格式自拟）. . . . . 第 页
- (3) 项目实施管理方案和工期计划安排（格式自拟）. . . . . 第 页
- (4) 拟投入项目人员配备情况（格式自拟）. . . . . 第 页
- (5) 项目的后续服务的安排及保障措施（格式自拟）. . . . . 第 页
- (6) 供应商认为需要提供的有关资料. . . . . 第 页



8、我方完全理解贵方不一定要接受最低价的竞标供应商为成交供应商。

9、若贵方需要，我方愿意提供我方作出的一切承诺的证明材料。

10、我方将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中的规定，供应商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处以采购金额 5%以上 10%以下的罚款，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在一至三年内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有违法所得的，并处没收违法所得，情节严重的，由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吊销营业执照；涉嫌犯罪的，移送司法机关处理：

- (1)提供虚假材料谋取成交、成交的；
- (2)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供应商的；
- (3)与采购人、其他供应商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恶意串通的；
- (4)拒绝有关部门监督检查或提供虚假情况的。

三、与本竞标有关的正式通讯地址为：

地址：\_\_\_\_\_ 邮政编码：\_\_\_\_\_

电话、电报、传真或电传：\_\_\_\_\_

开户名称：\_\_\_\_\_

开户银行：\_\_\_\_\_

账号：\_\_\_\_\_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_\_\_\_\_

竞标供应商（公章）：\_\_\_\_\_

竞标日期：\_\_\_\_\_

注：此函由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确认并加盖竞标单位公章，否则竞标无效处理；此函若由多页构成的，须逐页加盖竞标单位公章，否则竞标无效处理；

## 二、竞标报价表

项号	服务名称	数量 ①	单项服务(元) ②	单项服务合计(元) ③=①×②	备注
1					
...					
N					
总报价(人民币大写):				(¥	元)
服务期限					
服务地点					
竞标报价包含本项目所有服务内容、所涉及的工具、劳务、人工费、交通、保险等各种费用和售后服务、税金、第三方质量检验费用及其它所有成本费用的总和。					

供应商(公章) \_\_\_\_\_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_\_\_\_\_

日期\_\_\_\_\_

竞标说明：竞标报价表由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确认并加盖竞标单位公章，否则竞标无效处理；

## 附件 1：中小企业声明函格式

### 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_\_\_\_（单位名称）的\_\_\_\_（项目名称）采购活动，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或者：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中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_\_\_\_\_

日期：\_\_\_\_\_

注：享受《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随成交结果公开成交供应商的《中小企业声明函》。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 附件 2：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格式

###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格式）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供应商名称（电子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

#### 说明：

- 1、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本通知规定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并对声明的真实性负责。
- 2、中标、成交供应商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采购人或者其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随中标、成交结果同时公告其《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接受社会监督。
- 3、供应商提供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与事实不符的，依照《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第一款的规定追究法律责任。

### 附件 3：无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函格式

##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格式)

致：广西建隆工程咨询有限公司/钦州市钦北区自然资源局

          (竞标单位名称)          参加贵方组织的          (项目名称)          项目(项目编号：          (项目编号)          )的竞标，我公司就参加本次竞标有关事项郑重承诺如下：

1.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我公司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和不良信用记录；
2. 我公司及法定代表人没有任何行贿犯罪记录；
3. 我公司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以上事项如有虚假或隐瞒，我方愿意承担一切后果，特此声明。

供应商名称（电子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

注：资格评审时，由磋商小组通过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实时连接”信用中国”网站和中国政府采购网查询相关供应商主体信用记录。

## 二、资格文件

- (1) 竞标供应商有效的“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复印件；（必须提供，加盖公章）
- (2) 有效的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必须提供，加盖公章）
- (3) 有效的法人（负责人）授权委托书原件和委托代理人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

###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授权委托书

致：\_\_\_\_\_（采购代理机构）：

我\_\_\_\_\_（姓名）系\_\_\_\_\_（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负责人），现授权委托本单位在职职工\_\_\_\_\_（姓名）以我方的名义参加\_\_\_\_\_项目的竞标活动，并代表我方全权办理针对上述项目的竞标、开标、评标、签约等具体事务和签署相关文件。

我方对被授权人的签名事项负全部责任。

在撤销授权的书面通知以前，本授权书一直有效。被授权人在授权书有效期内签署的所有文件不因授权的撤销而失效。

被授权人无转委托权，特此委托。

附：法定代表人（负责人）及被授权人有效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

被授权人签名：\_\_\_\_\_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签字或盖章）：\_\_\_\_\_

所在部门职务：\_\_\_\_\_ 职务：\_\_\_\_\_

被授权人身份证号码：\_\_\_\_\_

供应商单位公章：

年 月 日

##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授权委托书（联合体竞标格式）

致：\_\_\_\_\_（采购代理机构）：

本授权委托书声明：根据 \_\_\_\_\_（牵头人名称）与 \_\_\_\_\_（联合体其他成员名称）签订的《联合体竞标协议书》的内容， \_\_\_\_\_（牵头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姓名）现授权 \_\_\_\_\_（姓名）为联合委托代理人，并代表我方全权办理针对上述项目的所有采购程序和环节的具体事务和签署相关文件。

我方对委托代理人的签字事项负全部责任。

本授权书自签署之日起生效，在撤销授权的书面通知以前，本授权书一直有效。委托代理人在授权书有效期内签署的所有文件不因授权的撤销而失效。

委托代理人无转委托权，特此委托。

牵头人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牵头人（盖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4) 有效的测绘乙级以上(含乙级)资质证书复印件；(必须提供，加盖公章)

(5) 供应商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无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格式详见附件 3）(必须提供，加盖公章)

(6) 供应商可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http://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ov.cn/>）查询相关供应商主体信用记录；(必须满足，供应商可在响应文件中自行提供查询结果截图，或由代理机构或采购人代表在评标时网上查询交予磋商小组评审)

(7) 供应商 2025 年 6 月以来任意连续 3 个月依法缴纳税费或依法免缴税费的证明复印件；(2025 年成立不足 3 个月的新公司应提供公司成立日之后的证明材料，如不足 1 个月的无须提供，其他供应商必须提供，加盖公章)

(8) 供应商 2025 年 6 月以来任意连续 3 个月依法缴纳社保费的缴费凭证复印件；(2025 年成立不足 3 个月的新公司应提供公司成立日之后的证明材料，如不足 1 个月的无须提供，其他供应商必须提供，加盖公章)

(9) 供应商 2024 年度财务报表复印件；(2025 年成立的新公司应提供公司成立日之后的财务报表，如不足 1 个月的无须提供，其他供应商必须提供，加盖公章)

(10) 联合体协议书;

## 联合体竞标协议书

\_\_\_\_\_ (所有成员单位名称) 自愿组成\_\_\_\_\_ (联合体名称) 联合体, 共同参加\_\_\_\_\_ (项目名称) 采购项目竞标。现就联合体竞标事宜订立如下协议。

1. \_\_\_\_\_ (某成员单位名称) 为\_\_\_\_\_ (联合体名称) 牵头人。

2. 联合体各成员授权牵头人代表联合体参加竞标活动, 签署文件及对文件的盖章, 提交和接收相关的资料、信息及指示, 进行合同谈判活动, 负责合同实施阶段的组织和协调工作, 以及处理与本竞标项目有关的一切事宜。

3. 联合体牵头人在本项目中签署和盖章的一切文件和处理的一切事宜, 联合体各成员均予以承认。联合体各成员将严格按照磋商文件、响应文件和合同的要求全面履行义务, 并向采购人承担连带责任。

4. 联合体各成员单位内部的职责分工如下: \_\_\_\_\_。

5. 本协议书自所有成员单位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或者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者盖单位章之日起生效, 合同履行完毕后自动失效。

6. 本协议书一式 份, 联合体成员、采购人及采购代理机构各执一份。

注: 本协议书由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签字的, 应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明书; 由委托代理人签字的, 应附联合体协议签订授权委托书(格式自拟)。

联合体牵头人名称(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或者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联合体成员名称(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或者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 三、商务技术文件

(1) 商务技术响应偏离情况说明表。

项目编号: \_\_\_\_\_

项目名称: \_\_\_\_\_

序号	磋商文件要求	竞标文件具体响应	响应情况	说明
1				
2				
3				
4				
5				
...				

说明：应对照磋商文件“第二章 项目需求及要求”，逐条说明所提供的服务已对磋商文件要求的服务内容做出了实质性的响应，并申明与服务内容的响应。特别对服务内容要求的指标，竞标人必须提供所供具体服务内容。如果仅注明“符合”、“满足”或简单复制磋商文件要求，将导致竞标被拒绝。

- (2) 项目技术方案（格式自拟）。
- (3) 项目实施管理方案和工期计划安排（格式自拟）。
- (4) 拟投入项目人员配备情况（格式自拟）。
- (5) 项目的后续服务的安排及保证措施（格式自拟）。
- (6) 供应商认为需要提供的有关资料。